城口县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局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1.搭建统一的会计核算平台。由财政部门搭建统一的会计核算网络应用平台，财政部门设定，预算单位按照统一的业务基础规范和流程通过会计核算平台处理单位的会计核算业务，财政部门通过平台对预算单位会计信息实行远程监控，全面掌握各预算单位的会计信息。

2.加快财政管理信息化平台建设。根据国库集中支付改革的要求，搭建统一的财政管理信息化平台，将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指标管理、国库集中支付、工资统发、政府采购、国库动态监控、财政决算等财政管理核心业务整合到统一的财政管理信息化平台，提高财政管理工作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

 3.进一步推进公务卡制度改革，增加发卡量，提高公务卡使用率，减少现金支出，提升公务卡管理效能。

 **（二）机构设置。**

城口县国库集中收付管理局为城口县下属全额财政拨款的事业（参照公管员管理）单位，内设3科一室。

 **（三）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财政局下属事业单位。

 **（四）机构改革情况。**

 本单位在2018年没有进行机构改革。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468.25万元，支出总计363.83万元。收入较上年增加17.2万元，同比增长4%，本年度主要收入为当年财政拨款收入272.47万元，其他收入0.53万元，上年结转结余资金195.25万元。

 支出较上年增加108.3万元，同比增长42%，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资金在本年度列支93.85万元；本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为104.42万元.

 **2.收入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合计27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27.52万元，同比减少32%，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资金在本单位实现支出。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72.47万元，占99.8%；其他收入0.53万元，占0.02%。年初结转和结余195.25万元。

**3.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合计363.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98.03万元，同比增长38%，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资金在2018年度实现支出和人员工资福利的增长。其中：基本支出262.74万元，占72%；项目支出101.09万元，占28%。

**4.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104.42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0.83万元，同比下降46%，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机房改造资金在2018年度实现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272.47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27.52万元，同比下降32%。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预算项目资金，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51.16万元，23%。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如差旅费、年终绩效等。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144.57万元。

**2.支出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363.8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8.03万元，增长42.29%。主要原因是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在2018年度实现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5万元，同比增长5.6%。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如差旅费、年终绩效等。

**3.结转结余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53.21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1.36万元，同比下降63%，主要原因是2017年度预算的财政局机关机房改造资金在2018年度实现支出。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6.8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5.12万元；医疗卫生计划生育支出13.17万元；农林水支出93.8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5.05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6.85万元，占56.85%，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万元，增长4.55%，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

（2）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35.12万元，占9.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56万元，增长14.92%，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长。

（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3.17万元，占3.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2.01万元，增长17%，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医疗保险险缴费基数增长。

（4）农林水支出93.85万元，占25.79%，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9.15万元，下降16.65%，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预算，控制支出，节约财政资金。

（5）住房保障支出15.05万元，占4.13%，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96万元，增长14.97%，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增长，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增长。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2.7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23.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9.12万元，增长14.98%，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福利增长。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社会保障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39.24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1.8万元，下降23%，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严按“三公”经费，控制支出。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如“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支出、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18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8年度本部门“三公”经费支出共计0.28万元，较年初预算数或减少2.22万元，下降88.8%，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执行八项规定和公务接待管理规定，。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75万元，下降8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8年度本部门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2018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购置费。

 2018年度本单位未发生公务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0.28万元，主要用于接待软件公司等账务系统维护等支出。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2.22万元，88%，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较上年支出数减少1.75万元，下降86%，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5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5批次，50人， 2018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56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8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24万元，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开支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邮电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支出、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较上年决算数减少11.8万元，降低 23%，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部门没有车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18年度我单位未进行政府采购，无相关经费支出。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情况。**

 无

**（二）绩效目标自评结果。**

 **无**

**（三）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四）以财政局为主体开展的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023-59223677